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22）01147 号



0000202204004233

报告文号：天衡审字[2022]01147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22）01147 号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美包装”）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嘉美包装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嘉美包装，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8所示，嘉美包装2021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38,485.02万元，由于收入是嘉美包装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嘉美包装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审计中，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 （1）了解和评价嘉美包装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嘉美包装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客户签收确认，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嘉美包装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客户签收确认，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 对报告期记录的客户选取样本，对其交易金额和往来款项进行函证，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嘉美包装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嘉美包装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嘉美包装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嘉美包装、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嘉美包装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嘉美包装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嘉美包装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嘉美包装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22)

01147号之签章页)



2022年4月21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95,858,689.02	516,472,721.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75,720,205.4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87,937,748.77	42,550,842.90
应收账款	五、4	351,335,145.16	325,444,010.59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5,200,000.00	1,550,000.00
预付款项	五、6	155,844,788.40	32,443,103.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8,527,802.20	20,250,545.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596,474,654.02	421,860,005.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37,086,570.13	35,400,540.06
流动资产合计		2,313,985,603.19	1,395,971,769.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1,786,157,350.51	1,836,789,683.24
在建工程	五、11	119,473,132.24	24,048,667.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2	57,417,967.95	
无形资产	五、13	184,668,778.97	188,518,539.03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4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40,459,622.04	37,954,25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53,013,626.71	49,959,423.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118,027,543.25	24,798,836.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9,218,021.67	2,162,069,402.21
资产总计		4,673,203,624.86	3,558,041,171.81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季中华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134,484,320.27	272,241,745.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9	750,661,993.79	389,304,310.25
应付账款	五、20	451,234,722.77	315,211,524.55
预收款项	五、21	50,573.36	
合同负债	五、22	20,540,332.90	14,020,909.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37,019,401.88	25,804,293.55
应交税费	五、24	24,468,471.26	32,270,487.50
其他应付款	五、25	45,889,216.63	40,048,075.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141,519,404.09	218,434,028.27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2,668,649.88	6,566,666.06
流动负债合计		1,608,537,086.83	1,313,902,039.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五、28	577,139,374.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9	43,003,192.66	
长期应付款	五、30	13,373,327.48	102,446,814.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1	46,602,895.86	43,459,148.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26,311,039.71	834,475.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6,429,830.54	146,740,438.25
负债合计		2,314,966,917.37	1,460,642,478.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2	962,265,735.00	960,333,535.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33	97,702,677.1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4	755,069,611.58	741,020,537.16
减：库存股	五、35	35,745,850.00	28,577,388.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6	59,720,845.27	56,346,22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7	519,223,688.45	368,275,785.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58,236,707.49	2,097,398,693.6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58,236,707.49	2,097,398,693.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73,203,624.86	3,558,041,171.81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季中华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51,746,169.05	1,992,409,458.53
其中：营业收入	五、38	3,451,746,169.05	1,992,409,458.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60,490,469.59	1,949,393,769.07
其中：营业成本	五、38	3,024,825,315.42	1,732,173,890.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9	22,212,036.11	17,696,765.03
销售费用	五、40	18,263,336.60	13,528,085.93
管理费用	五、41	142,785,186.74	134,198,106.26
研发费用	五、42	8,219,850.04	6,463,022.36
财务费用	五、43	44,184,744.68	45,333,899.17
其中：利息费用		42,448,371.75	41,079,153.61
利息收入		7,745,505.68	4,992,258.91
加：其他收益	五、44	9,724,799.93	23,333,420.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316,097.26	-896,668.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1,439,383.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5,607,378.16	-6,937,066.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3,201,416.69	-221,505.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5,652.54	5,106,937.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921,532.83	63,400,806.15
加：营业外收入	五、50	3,115,738.95	1,575,070.08
减：营业外支出	五、51	6,468,400.08	16,794,222.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568,871.70	48,181,654.11
减：所得税费用	五、52	26,643,012.14	13,642,634.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925,859.56	34,539,019.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925,859.56	34,539,019.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925,859.56	34,539,019.5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3,925,859.56	34,539,019.5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925,859.56	34,539,019.5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04	0.036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70	0.0360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季中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3,505,052.69	2,159,922,349.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0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1）	28,201,020.96	35,857,77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1,713,683.07	2,195,780,119.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6,686,901.80	1,560,930,447.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3,245,156.22	234,087,451.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145,145.48	117,587,825.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2）	135,680,977.07	107,437,777.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2,758,180.57	2,020,043,50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955,502.50	175,736,617.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5,275.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4,030.24	18,237,175.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4,300.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019,305.58	18,321,476.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454,612.57	122,372,364.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0,454,612.57	122,372,36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435,306.99	-104,050,88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6,248,650.68	28,577,38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8,090,000.00	339,756,166.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3）	4,500,000.00	51,93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838,650.68	420,271,554.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3,861,000.00	317,803,166.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69,001.08	34,840,966.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4）	222,007,418.79	258,065,236.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437,419.87	610,709,369.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401,230.81	-190,437,81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3.47	24,084.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23,739.79	-118,728,001.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272,809.03	330,000,810.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4（2）	274,196,548.82	211,272,809.03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季中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333,535.00		741,020,537.16		28,577,388.00		56,346,223.65		368,275,785.86	2,097,398,69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333,535.00		741,020,537.16		28,577,388.00		56,346,223.65		368,275,785.86	2,097,398,693.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2,200.00		14,049,074.42		7,168,462.00		3,374,621.62		150,947,902.59	260,838,013.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925,859.56	163,925,859.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32,200.00		14,049,074.42		7,168,462.00					106,515,489.6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32,200.00		5,236,262.00		7,168,462.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12,812.4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74,621.62		-12,977,956.97	-9,603,335.3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74,621.62		-3,374,621.62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03,335.35	-9,603,335.3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62,265,735.00		755,069,611.58		35,745,850.00		59,720,845.27		519,223,688.45	2,358,236,707.49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中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益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52,630,735.00		719,184,382.96				50,676,957.10		357,506,016.85	2,079,998,091.9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2,630,735.00		719,184,382.96				50,676,957.10		357,506,016.85	2,079,998,091.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2,800.00		21,836,154.20	28,577,388.00			5,669,266.55		10,769,769.01	17,400,601.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02,800.00		21,836,154.20	28,577,388.00					34,539,019.52	34,539,019.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02,800.00		20,874,588.00	28,577,388.00						961,566.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61,566.20							961,566.2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669,266.55		-23,769,250.51	-18,099,983.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669,266.55		-5,669,266.5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99,983.96	-18,099,983.9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333,535.00		741,020,537.16	28,577,388.00			56,346,223.65		368,275,785.85	2,097,398,693.67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中华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2,801,142.20	156,943,054.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5,720,205.4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1	93,750,034.96	93,626,506.85
应收款项融资		5,200,000.00	
预付款项		135,666,586.96	16,587,268.06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123,831,016.58	176,898,384.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15,974,653.91
存货		172,694,510.21	125,464,526.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95,721.98	3,066,037.74
流动资产合计		1,212,759,218.38	572,585,778.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120,595,378.30	1,947,660,209.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8,137,109.20	433,097,861.67
在建工程		7,082,743.52	9,408,887.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757,596.04	
无形资产		34,803,567.59	35,696,413.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5,321.07	315,41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3,114.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88,187.14	7,613,053.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2,009,902.86	2,436,264,953.48
资产总计		3,824,769,121.24	3,008,850,732.22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季中华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390,014.71	158,086,00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8,033,000.00	152,539,662.70
应付账款		97,970,392.21	103,506,872.18
预收款项		50,573.36	
合同负债		1,150,447.63	2,067,540.07
应付职工薪酬		12,302,966.82	7,802,449.86
应交税费		2,011,525.76	9,305,442.21
其他应付款		222,508,263.16	228,487,911.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954,745.49	102,818,211.18
其他流动负债		149,558.19	268,780.21
流动负债合计		881,521,487.33	764,882,870.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77,139,374.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574,771.96	
长期应付款			43,389,631.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68,715.59	2,381,28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509,455.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4,392,318.11	45,770,916.48
负债合计		1,495,913,805.44	810,653,786.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962,265,735.00	960,333,535.00
其他权益工具		97,702,677.1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5,127,620.23	721,078,545.81
减：库存股		35,745,850.00	28,577,388.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720,845.27	56,346,223.65
未分配利润		509,784,288.11	489,016,02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8,855,315.80	2,198,196,945.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24,769,121.24	3,008,850,732.22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季中华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338,390,915.33	692,084,699.98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191,725,440.23	607,490,870.39
税金及附加		7,090,570.64	6,042,097.77
销售费用		17,699,190.39	12,676,663.57
管理费用		57,724,040.06	42,317,740.43
研发费用		7,784,337.94	6,375,718.03
财务费用		28,606,004.80	20,574,931.57
其中：利息费用		27,646,802.54	18,066,927.85
利息收入		3,362,457.54	1,811,786.69
加：其他收益		2,843,742.42	8,006,462.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4,349.81	60,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9,383.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352.54	-2,950,680.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73,067.18	-3,267,267.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861.09	-176,943.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79,253.90	58,718,249.25
加：营业外收入		1,089,169.27	407,948.71
减：营业外支出		335,740.06	2,459,201.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32,683.11	56,666,996.96
减：所得税费用		-8,713,533.09	-25,668.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46,216.20	56,692,665.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46,216.20	56,692,665.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746,216.20	56,692,665.51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季中华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6,179,446.74	742,845,478.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0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823,308.84	513,220,161.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7,010,365.00	1,256,065,639.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4,369,855.83	600,462,912.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900,914.09	62,535,449.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078,159.76	28,831,028.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098,326.85	614,658,69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8,447,256.53	1,306,488,08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63,108.47	-50,422,44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009,929.25	4,7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2,192.79	2,193,336.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292,122.04	6,943,336.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711,316.73	24,205,349.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6,060,247.6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771,564.41	24,205,349.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479,442.37	-17,262,012.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6,248,650.68	28,577,38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090,000.00	215,756,166.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	4,63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8,838,650.68	248,971,554.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1,861,000.00	179,303,166.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45,092.26	26,900,388.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806,864.88	110,474,450.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412,957.14	316,678,00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425,693.54	-67,706,451.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0.64	-0.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510,250.28	-135,390,908.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068,391.92	181,459,300.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578,642.20	46,068,391.92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季中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嘉美食品包装（漳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期期末余额	960,333,535.00				721,078,545.81	28,577,388.00		56,346,223.65	489,016,028.88	2,198,196,945.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333,535.00				721,078,545.81	28,577,388.00		56,346,223.65	489,016,028.88	2,198,196,945.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2,200.00			97,702,677.19	14,049,074.42	7,168,462.00		3,374,621.62	20,768,259.23	130,658,370.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746,216.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32,200.00			97,702,677.19	14,049,074.42	7,168,462.00				106,515,489.6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32,200.00				5,236,262.00	7,168,462.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7,702,677.19						97,702,677.19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12,812.42					8,812,812.4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74,621.62	-12,977,956.97	-9,603,335.3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74,621.62	-3,374,621.62	
3、其他									-9,603,335.35	-9,603,335.3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2,265,735.00			97,702,677.19	735,127,620.23	35,745,850.00		59,720,845.27	509,784,288.11	2,328,855,315.80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季中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嘉美食品包装(漳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952,630,735.00				699,242,391.61				50,676,957.10	456,092,613.88	2,158,642,697.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52,630,735.00				699,242,391.61				50,676,957.10	456,092,613.88	2,158,642,697.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2,800.00				21,836,154.20	28,577,388.00			5,669,266.55	32,923,415.00	39,554,247.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692,665.51	56,692,665.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02,800.00				21,836,154.20	28,577,388.00					961,566.2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02,800.00				20,874,588.00	28,577,388.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61,566.20						961,566.20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669,266.55	-23,769,250.51	-18,099,983.9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69,266.55	-5,669,266.55	
3、其他										-18,099,983.96	-18,099,983.9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333,535.00				721,078,545.81	28,577,388.00			56,346,223.65	489,016,028.88	2,198,196,945.34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季中华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一、公司基本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滁州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美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 848,956,266 股，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 2017 年 12 月 16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股本（注册资本）人民币 8,411,369.00 元，由公司发行股份收购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朱凤玉、张丰平所持有的北海金盟合计 30%的股份，作价 3,765 万元，发行股份数为 8,411,369 股，其中对朱凤玉发行 6,448,716 股，对张丰平发行 1,962,653 股。发行股份完成后，变更后的股本（注册资本）为 857,367,635 股。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2019 年 12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第 2229 号文《关于核准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 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95,263,1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7 元，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 952,630,735 股。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9 日在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2020 年 11 月，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实施定向增发 770.28 万股，增发后股本总额变更为 960,333,535.00 股。

2021 年 11 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批准，公司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 193.22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962,265,735.00 股。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1100568963053A。

本公司属金属制品业。公司和子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饮料包装容器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及提供饮料灌装服务。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金属容器、易拉罐制品，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销售本公司产品及提供售后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决议批准报出。

公司 2021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9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减少 1 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三、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30“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10“金融工具”、11“应收款项”的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经营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

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减值（不包括应收款项）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1、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

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本组合为纳入合并的关联方账款
组合 3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银行承兑汇票等
组合 4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商业承兑汇票等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30	3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纳入合并的关联方账款和组合 3 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4 的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12、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

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存货

（1）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包括五金配件、包装物和托盘等，托盘按照可使用年限，每月做存货余额摊销，其他周转材料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附注三、11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5、合同成本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一）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二）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7、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

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10	3.00-4.50
机器设备	10-15	5-10	6.00-9.50
运输设备	4-5	5-10	18.00-23.75
其他设备	3-10	0-10	9.00-33.33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2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2、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机器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

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40-70
软件	5-15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4、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报告期内，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7、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8、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9、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0、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

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具体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公司将商品发运给客户，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加工（灌装）收入：加工完成后，以客户确认的入库成品数量进行结算，确认加工收入。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2、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

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3、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期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承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初始及后续计量见附注三、22 及附注三、27。

（5）出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6“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5、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会〔2018〕35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计影响仅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

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两者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1）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以下简化处理：

（1）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4）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5）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对首次执行日前经营租赁的上述简化处理未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按照新租赁准则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应当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2020 年末尚未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承诺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的调节信息如

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7,507.29
减：短期租赁（或剩余租赁期少于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已签订但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期尚未开始的	427.92
加：未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确认但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导致的租赁付款额的增加	-
合 计	7,079.37
首次执行日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5 年期或 10 年期同期银行贷款 利率上浮 10%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5,392.73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392.73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影响数
预付款项	32,443,103.07	29,471,503.07	-2,971,600.00
使用权资产	-	56,898,863.20	56,898,863.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8,434,028.27	228,544,053.59	10,110,025.32
租赁负债	-	43,817,237.88	43,817,237.88

(2) 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2021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6,472,721.41	516,472,721.41	
应收票据	42,550,842.90	42,550,842.90	
应收账款	325,444,010.59	325,444,010.59	
应收款项融资	1,550,000.00	1,550,000.00	
预付款项	32,443,103.07	29,471,503.07	-2,971,600.00
其他应收款	20,250,545.81	20,250,545.81	
存货	421,860,005.76	421,860,005.76	
其他流动资产	35,400,540.06	35,400,540.06	
流动资产合计	1,395,971,769.60	1,393,000,169.60	-2,971,600.00
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固定资产	1,836,789,683.24	1,836,789,683.24	
在建工程	24,048,667.11	24,048,667.11	
使用权资产		56,898,863.20	56,898,863.20
无形资产	188,518,539.03	188,518,539.03	
长期待摊费用	37,954,252.62	37,954,25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959,423.62	49,959,423.6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798,836.59	24,798,836.59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62,069,402.21	2,218,968,265.41	56,898,863.20
资产总计	3,558,041,171.81	3,611,968,435.01	53,927,263.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2,241,745.15	272,241,745.15	
应付票据	389,304,310.25	389,304,310.25	
应付账款	315,211,524.55	315,211,524.55	
合同负债	14,020,909.42	14,020,909.42	
应付职工薪酬	25,804,293.55	25,804,293.55	
应交税费	32,270,487.50	32,270,487.50	
其他应付款	40,048,075.14	40,048,075.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8,434,028.27	228,544,053.59	10,110,025.32
其他流动负债	6,566,666.06	6,566,666.06	-
流动负债合计	1,313,902,039.89	1,324,012,065.21	10,110,025.3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3,817,237.88	43,817,237.88
长期应付款	102,446,814.25	102,446,814.25	
递延收益	43,459,148.01	43,459,148.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4,475.99	834,475.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740,438.25	190,557,676.13	43,817,237.88
负债合计	1,460,642,478.14	1,514,569,741.34	53,927,263.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0,333,535.00	960,333,535.00	
资本公积	741,020,537.16	741,020,537.16	
减：库存股	28,577,388.00	28,577,388.00	
盈余公积	56,346,223.65	56,346,223.65	
未分配利润	368,275,785.86	368,275,785.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97,398,693.67	2,097,398,693.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97,398,693.67	2,097,398,693.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58,041,171.81	3,611,968,435.01	53,927,263.20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租赁服务收入	13%、9%、6%、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母公司适用 25%； 子公司适用 15%、25%或小微企业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简阳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15%
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	15%
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	15%
嘉美（滁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税率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简阳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文件规定，简阳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2）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北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认定的函》（北发改函[2017]899 号）文件规定，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两片易拉罐生产加工符合《产业结构调整目录》鼓励类规定，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3）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文件规定、并经简阳市国家税务局简国税通[2018]8406 号文件备案审核，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符合《产业结构调整目录》鼓励类规定，自 2017 年度起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文件《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期子公司嘉美（滁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条件。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1）项目分类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412.00	-
银行存款	274,091,598.92	211,181,545.01
其他货币资金	521,765,678.10	305,291,176.40
合计	795,858,689.02	516,472,721.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521,662,140.20	305,199,912.38

（2）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11,862,140.20	300,699,912.38
定期存单质押	3,000,000.00	4,500,000.00
银行保函保证金	5,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800,000.00	
其他	103,537.90	91,264.02
合计	521,765,678.10	305,291,176.40

（3）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保证金及定期存单质押 521,662,140.20 元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项目分类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5,720,205.49	-
合计	275,720,205.49	-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商业承兑汇票	87,937,748.77	42,550,842.90
合计	87,937,748.77	42,550,842.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566,051.34	100.00	4,628,302.57	-	87,937,748.77
其中：组合 4	92,566,051.34	100.00	4,628,302.57	5.00	87,937,748.77
合计	92,566,051.34	-	4,628,302.57	-	87,937,748.77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790,360.95	100.00	2,239,518.05	-	42,550,842.90
其中：组合 4	44,790,360.95	100.00	2,239,518.05	5.00	42,550,842.90
合计	44,790,360.95	100.00	2,239,518.05	-	42,550,842.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92,566,051.34	4,628,302.57	5.00
合计	92,566,051.34	4,628,302.57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2,239,518.05	2,388,784.52	-	-	4,628,302.57
合计	2,239,518.05	2,388,784.52	-	-	4,628,302.57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6)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7) 报告期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786,650.68	-	27,451,505.52	-	351,335,145.16
其中：组合 1	378,786,650.68	100.00	27,451,505.52	7.25	351,335,145.16
合计	378,786,650.68	-	27,451,505.52	-	351,335,145.16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8,806,064.49	-	23,362,053.90	-	325,444,010.59
其中：组合 1	348,806,064.49	100.00	23,362,053.90	6.70	325,444,010.59
合计	348,806,064.49	-	23,362,053.90	-	325,444,010.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378,786,650.68	27,451,505.52	7.25
合计	378,786,650.68	27,451,505.52	7.25

(2)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61,500,480.06
1 至 2 年	8,235,741.53
2 至 3 年	4,289,340.17
3 年以上	4,761,088.92
合计	378,786,650.6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1	23,362,053.90	4,468,004.27	-	378,552.65	-	27,451,505.52
合计	23,362,053.90	4,468,004.27	-	378,552.65	-	27,451,505.5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78,552.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无锡统一实业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款	88,208,019.60	1 年以内	23.29	4,410,400.98
广州采芝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款	41,880,992.54	1 年以内	11.06	2,094,049.63
江西鹰潭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	销售款	19,140,019.97	1 年以内	5.05	957,001.00
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	销售款	18,957,606.18	1 年以内	5.00	947,880.31
海南红牛饮料有限公司	销售款	13,865,687.37	1 年以内	3.66	693,284.37
合计		182,052,325.66		48.06	9,102,616.28

(6)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7)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5、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200,000.00	1,550,000.00
合计	5,200,000.00	1,550,000.00

注：公司将管理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及出售转让兼有的应收票据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00,000.00	1,550,000.00
合计	5,200,000.00	1,550,000.00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2,467,752.54	-
合计	252,467,752.54	-

4) 报告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5,454,319.97	99.75	27,986,325.62	94.96
1 至 2 年	263,064.66	0.17	207,011.37	0.70
2 至 3 年	6,294.42	0.00	1,121,038.42	3.80
3 年以上	121,109.35	0.08	157,127.66	0.53
合计	155,844,788.40	100.00	29,471,503.07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注：期初余额与上年末余额差异详见附注三、35。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
粤海中粤浦项（秦皇岛）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	39,682,834.21	25.46
首钢（青岛）钢业有限公司	34,251,726.83	21.98
粤海中粤（中山）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	24,823,528.85	15.93
江苏统一马口铁有限公司	21,544,796.85	13.82
广东宝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1,520,125.48	7.39
合计	131,823,012.22	84.59

7、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527,802.20	20,250,545.81
合计	8,527,802.20	20,250,545.8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3,915,240.77	21,555,754.98
备用金	49,095.49	72,000.00
保险赔付款	-	5,526,995.25
其他	904,802.14	746,542.41
合计	14,869,138.40	27,901,292.64

2) 坏账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7,650,746.83			7,650,746.83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0,000.00		60,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49,410.63			-1,249,410.6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60,000.00	60,000.00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341,336.20			6,341,336.20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417,003.89
1 至 2 年	4,253,640.73
2 至 3 年	8,408,200.00
3 年以上	790,293.78
合计	14,869,138.4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1	7,650,746.83	-1,249,410.63	-	60,000.00	-	6,341,336.20
合计	7,650,746.83	-1,249,410.63	-	60,000.00	-	6,341,336.2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0,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0	2-3 年	26.90	2,000,000.00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0	1-2 年	26.90	1,200,000.00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100,000.00	2-3 年	14.12	1,050,000.00
浙江上水捷运食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2-3 年	13.45	1,000,000.00
汉川市晋江福源食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3.36	25,000.00
合计		12,600,000.00		84.74	5,275,000.00

6) 本公司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7,597,512.09	-	177,597,512.09	124,799,169.44	-	124,799,169.44
半成品	145,059,468.82	23,223.66	145,036,245.16	75,400,279.26	970.00	75,399,309.26
产成品	196,096,965.38	3,310,630.85	192,786,334.53	154,203,167.41	1,026,562.98	153,176,604.43
委托加工物资	2,554,319.03	-	2,554,319.03	6,495,648.81	-	6,495,648.81
周转材料	78,500,243.21	-	78,500,243.21	61,989,273.82	-	61,989,273.82
合计	599,808,508.53	3,333,854.51	596,474,654.02	422,887,538.74	1,027,532.98	421,860,005.76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	-	-	-	-
半成品	970.00	23,223.66	-	-	970.00	-	23,223.66
产成品	1,026,562.98	3,178,193.03	-	-	894,125.16	-	3,310,630.85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
合计	1,027,532.98	3,201,416.69	-	-	895,095.16	-	3,333,854.51

(3) 存货期末余额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4) 本公司期末无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34,220,103.42	30,431,164.65
预缴税金	2,866,466.71	1,903,337.67
中介机构费用	-	3,066,037.74
合计	37,086,570.13	35,400,540.06

10、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86,157,350.51	1,836,789,683.2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786,157,350.51	1,836,789,683.24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4,643,050.94	1,783,522,396.47	13,301,787.53	147,149,286.92	2,718,616,521.86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6,370,857.22	76,835,830.98	3,688,371.68	17,663,307.38	114,558,367.26
（1）购置	7,373,179.00	40,286,184.33	3,688,371.68	17,365,880.39	68,713,615.40
（2）在建工程转入	8,997,678.22	36,549,646.65	-	297,426.99	45,844,751.86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24,389,512.25	1,807,534.93	3,950,783.93	30,147,831.11
（1）处置或报废	-	11,325,818.13	1,807,534.93	3,950,783.93	17,084,136.99
（2）转入在建工程	-	13,063,694.12	-	-	13,063,694.12
（3）企业合并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791,013,908.16	1,835,968,715.20	15,182,624.28	160,861,810.37	2,803,027,058.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7,180,973.35	649,757,000.99	10,604,064.48	94,284,799.80	881,826,838.62
2.本期增加金额	25,760,840.09	113,051,607.40	1,568,029.19	15,453,368.24	155,833,844.92
（1）计提	25,760,840.09	113,051,607.40	1,568,029.19	15,453,368.24	155,833,844.92
3.本期减少金额	-	15,284,095.17	1,795,925.93	3,710,954.94	20,790,976.04
（1）处置或报废	-	9,324,249.47	1,795,925.93	3,710,954.94	14,831,130.34
（2）转入在建工程	-	5,959,845.70	-	-	5,959,845.70
（3）企业合并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152,941,813.44	747,524,513.22	10,376,167.74	106,027,213.10	1,016,869,707.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38,072,094.72	1,088,444,201.98	4,806,456.54	54,834,597.27	1,786,157,350.51
2.年初账面价值	647,462,077.59	1,133,765,395.48	2,697,723.05	52,864,487.12	1,836,789,683.24

注：期初余额与上年末余额差异详见附注三、35。

（2）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725,755,053.85	351,275,332.04	-	374,479,721.81
合计	725,755,053.85	351,275,332.04	-	374,479,721.81

（4）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四川华冠新厂房一期、二期	94,684,716.65	正在办理
河南华冠公共租赁住房	3,966,951.84	正在办理
临颖嘉美公共租赁住房	3,688,233.08	正在办理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合计	102,339,901.57	

11、在建工程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9,473,132.24	24,048,667.11
工程物资	-	-
合计	119,473,132.24	24,048,667.11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9,061,478.94	-	9,061,478.94
设备安装	110,411,653.30	-	110,411,653.30
合计	119,473,132.24	-	119,473,132.24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8,461,604.56	-	8,461,604.56
设备安装	15,587,062.55	-	15,587,062.55
合计	24,048,667.11	-	24,048,667.11

(2) 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四川华置商住房	6000.00	4,497,937.40	599,874.38	-	-	5,097,811.78
其他房屋建筑物		3,963,667.16			-	3,963,667.16
滁州嘉美研发项目	2,477.88	8,535,952.75	406,727.20	8,942,679.95	-	-
孝感华冠碳酸饮料生产线	1,500.00	2,395,843.78	4,581,549.11	6,935,799.97	-	41,592.92
简阳嘉饮灌装线	768.34	-	3,700,597.44	3,298,703.30	-	401,894.14
临颖嘉美饮料厂房	437.00	-	3,499,347.08	3,499,347.08	-	-
鹰潭嘉美二片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50,000.00	-	90,140,678.77	-	-	90,140,678.77
孝感华冠 BC 饮料线改造	2,000.00	-	5,034,481.33	101,062.85	-	4,933,418.48
嘉美包装年产 10 亿罐二片罐生产线	29,000.00		385,435.73	-		385,435.73
福建无菌纸包生产线建设项目	11,500.00		274,783.80	-		274,783.80
河南华冠纸包灌装线	1,061.95	162,969.36	335,540.77	498,510.13		
其他设备安装		4,492,296.66	32,870,460.27	22,568,648.58	560,258.89	14,233,849.46
合计	-	24,048,667.11	141,829,475.88	45,844,751.86	560,258.89	119,473,132.24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四川华置商住房	8.50%	前期投入				自筹
其他房屋建筑物						自筹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滁州嘉美研发项目	36.81%	部分投运				自筹
孝感华冠碳酸饮料生产线	100.00%	基本投运				自筹
简阳嘉饮灌装线	55.08%	部分投运				自筹
临颖嘉美饮料厂房	80.08%	部分投运				自筹
鹰潭嘉美二片罐	18.03%	建设中				募集资金
孝感华冠 BC 饮料线改造	25.17%	建设中				自筹
嘉美包装年产 10 亿罐二片罐生产线	0.13%	前期投入				募集资金
福建无菌纸包生产线建设项目	0.24%	前期投入				募集资金
河南华冠纸包灌装线	100.00%	已投运				自筹
其他设备安装	-	-				自筹
合计	-	-				-

(3) 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4) 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

12、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027,038.45	13,871,824.75	56,898,863.20
2.本期增加金额	-	12,376,416.89	12,376,416.89
(1) 租入	-	12,376,416.89	12,376,416.8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转入固定资产	-	-	-
4.期末余额	43,027,038.45	26,248,241.64	69,275,280.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7,619,754.40	4,237,557.74	11,857,312.14
(1) 计提	7,619,754.40	4,237,557.74	11,857,312.1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转入固定资产	-	-	-
4.期末余额	7,619,754.40	4,237,557.74	11,857,312.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407,284.05	22,010,683.90	57,417,967.95
2.期初账面价值	43,027,038.45	13,871,824.75	56,898,863.20

注：期初余额与上年末余额差异详见附注三、35。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3,277,729.24	3,884,483.28	197,589.90	217,359,802.42
2.本期增加金额	-	610,925.30	-	610,925.30
(1)购置	-	610,925.30	-	610,925.30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213,277,729.24	4,495,408.58	197,589.90	217,970,727.7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866,313.70	1,789,133.18	185,816.51	28,841,263.39
2.本期增加金额	4,155,130.18	303,789.14	1,766.04	4,460,685.36
(1) 计提	4,155,130.18	303,789.14	1,766.04	4,460,685.36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31,021,443.88	2,092,922.32	187,582.55	33,301,948.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2,256,285.36	2,402,486.26	10,007.35	184,668,778.97
2.年初账面价值	186,411,415.54	2,095,350.10	11,773.39	188,518,539.03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14、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	10,462,802.36					10,462,802.36
滁州华冠饮料有限公司	5,717,557.91					5,717,557.91
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	32,898,351.18					32,898,351.18
合计	49,078,711.45					49,078,711.45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	10,462,802.36					10,462,802.36
滁州华冠饮料有限公司	5,717,557.91					5,717,557.91
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	32,898,351.18					32,898,351.18
合计	49,078,711.45					49,078,711.45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造支出	36,541,474.52	8,533,287.12	5,543,192.71	-	39,531,568.93
其他	1,412,778.10	-	484,724.99	-	928,053.11
合计	37,954,252.62	8,533,287.12	6,027,917.70	-	40,459,622.04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787,923.27	8,668,265.08	31,901,643.16	6,657,370.42
可弥补亏损	134,084,906.53	33,521,226.64	133,438,139.24	33,359,534.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745,552.22	3,656,223.26	9,441,805.20	2,360,451.30
递延收益	44,311,513.36	8,849,358.33	41,111,071.51	8,224,342.17
股权激励	6,084,894.59	1,521,223.65	587,124.53	146,781.13
租赁资产纳税差异	1,366,986.68	341,746.68	-	-
无形资产纳税差异	20,602,900.00	5,150,725.00		
合计	260,984,676.65	61,708,768.64	216,479,783.64	50,748,479.8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066,779.32	1,537,451.69	8,552,937.43	1,623,532.21
可转换债券纳税差异	133,874,919.77	33,468,729.95	-	-
合计	141,941,699.09	35,006,181.64	8,552,937.43	1,623,532.2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95,141.93	53,013,626.71	-789,056.22	49,959,423.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95,141.93	26,311,039.71	-789,056.22	834,475.9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967,075.53	2,378,208.60
可抵扣亏损	52,813,773.45	62,051,090.13
递延收益	2,291,382.50	2,348,076.50
合计	57,072,231.48	66,777,375.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1 年度	-	18,077,066.01	
2022 年度	19,046,664.71	23,352,130.03	
2023 年度	24,192,637.67	8,080,079.66	
2024 年度	3,186,413.81	3,186,413.81	
2025 年度	2,652,532.33	9,355,400.62	
2026 年度	3,735,524.93	-	
合计	52,813,773.45	62,051,090.13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资产购置款	118,027,543.25	24,798,836.59
合计	118,027,543.25	24,798,836.59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6,007,250.00	4,000,000.00
抵押借款	10,013,291.67	50,013,823.33
保证借款	-	24,031,900.00
质押借款	30,364,042.49	-
保证+质押借款	-	30,086,000.01
保证+抵押借款	88,099,736.11	164,110,021.81
合计	134,484,320.27	272,241,745.15

(2) 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9、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0,661,993.79	389,304,310.25
合计	750,661,993.79	389,304,310.25

(2) 期末无已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0、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商品及劳务款	422,034,964.44	280,636,665.80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9,199,758.33	34,574,858.75
合计	451,234,722.77	315,211,524.55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应付账款。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50,573.36	-
合计	50,573.36	-

22、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及劳务款	20,540,332.90	14,020,909.42
合计	20,540,332.90	14,020,909.42

(2)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预收款项。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804,293.55	288,740,650.85	277,566,853.96	36,978,090.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5,476,186.26	15,434,874.82	41,311.44
三、辞退福利	-	889,175.45	889,175.45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804,293.55	305,106,012.56	293,890,904.23	37,019,401.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363,643.07	264,834,300.80	253,736,632.28	36,461,311.59
2、职工福利费	-	7,475,046.68	7,475,046.68	-
3、社会保险费	12,497.32	8,582,623.48	8,572,051.40	23,069.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265.22	7,769,552.96	7,760,321.64	20,496.54
工伤保险费	-	392,491.85	391,383.80	1,108.05
生育保险费	1,232.10	420,578.67	420,345.96	1,464.81
4、住房公积金	6,570.00	3,513,165.80	3,513,075.80	6,66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1,583.16	4,335,514.09	4,270,047.80	487,049.45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25,804,293.55	288,740,650.85	277,566,853.96	36,978,090.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14,950,267.01	14,910,380.45	39,886.56
2、失业保险费	-	525,919.25	524,494.37	1,424.88
3、企业年金缴费	-			
合计	-	15,476,186.26	15,434,874.82	41,311.44

24、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287,793.96	14,210,385.60
企业所得税	11,385,770.59	13,073,280.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3,525.62	874,038.89
教育费附加	323,822.73	706,941.94
房产税	1,251,010.49	1,550,692.96
土地使用税	903,767.96	856,228.74
印花税	465,103.14	208,769.60
个人所得税	1,230,878.04	649,362.79
其他	216,798.73	140,786.37
合计	24,468,471.26	32,270,487.50

25、其他应付款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5,889,216.63	40,048,075.14
合计	45,889,216.63	40,048,075.14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7,640,700.00	8,398,700.00
往来款	1,099,433.75	1,099,433.5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5,393,400.00	28,577,388.00
其他	1,755,682.88	1,972,553.61
合计	45,889,216.63	40,048,075.14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8,577,388.00	
合计	28,577,388.00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及利息	38,995,827.85	27,821,019.8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9,608,422.29	190,613,008.4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915,153.95	10,110,025.32
合计	141,519,404.09	228,544,053.59

注：期初余额与上年末余额差异详见附注三、35。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668,649.88	1,822,718.22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	4,743,947.84
合计	2,668,649.88	6,566,666.06

28、应付债券

(1) 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嘉美债	-	27,674,936.77
嘉美转债	616,135,202.68	
合计	616,135,202.68	27,674,936.77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8,995,827.85	27,674,936.77
应付债券余额	577,139,374.83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6 嘉美债	27,771,000.00	2016 年 12 月 8 日	5 年	27,771,000.00
嘉美转债	750,000,000.00	2021 年 8 月 9 日	6 年	750,000,000.00
合计	777,771,000.00			777,771,000.00

(续)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7,674,936.77			96,063.23	27,771,000.00	-
	600,688,657.47	869,178.09	14,577,367.12		616,135,202.68
27,674,936.77	600,688,657.47	869,178.09	14,673,430.35	27,771,000.00	616,135,202.68

注 1：公司于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 48,000 万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存续期第 3 年末、第 4 年、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每年付息。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债券回售完毕。

注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30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开发行了 75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

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75,000.00 万元，期限 6 年。经深交所“深证上[2021]868 号”文同意，公司 75,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美转债”，债券代码“127042”。

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年付息一次。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 年 8 月 13 日，T+4 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2 年 2 月 14 日至 2027 年 8 月 8 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4.87 元/股。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

29、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5,918,346.61	53,927,263.2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915,153.95	10,110,025.32
合计	43,003,192.66	43,817,237.88

注：期初余额与上年末余额差异详见附注三、35。

30、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售后回租租赁款	102,981,749.77	293,059,822.68
合计	102,981,749.77	293,059,822.68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售后回租租赁款	89,608,422.29	190,613,008.43
长期应付款余额	13,373,327.48	102,446,814.25

31、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459,148.01	7,139,900.00	3,996,152.15	46,602,895.86	系对公司基础设施建设及项目改造等专项补贴
合计	43,459,148.01	7,139,900.00	3,996,152.15	46,602,895.86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临颖县产业集聚区嘉美制罐项目工艺技术改造资金（注 1）	3,074,166.67	-	309,999.96	-	2,764,166.71	与资产相关
嘉美制罐项目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863,309.68	1,170,000.00	169,262.81	-	1,864,046.87	与资产相关
工业强基技术改造设备补助	1,782,888.75	-	150,666.68	-	1,632,222.07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设施扶持资金（注 2）	2,546,666.59	-	163,333.33	-	2,383,333.26	与资产相关
临颖县产业集聚区基础设施 建设扶持资金（注 3）	10,867,226.95	-	928,033.55	-	9,939,193.40	与资产相关
易拉罐生产技改项目专项资 金（注 4）	4,486,533.33	-	349,600.00	-	4,136,933.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 亿只新型铝瓶罐生产 线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注 5）	3,158,611.08	-	276,666.68	-	2,881,944.40	与资产相关
项目基本建设基金	2,348,076.50	-	56,694.00	-	2,291,382.5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设备补贴（注 6）	2,955,690.00	-	985,230.00	-	1,970,460.00	与资产相关
饮料灌装和配套生产线项目 用地补贴（注 7）	6,125,051.74	-	135,610.00	-	5,989,441.74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偿款（注 8）	3,808,371.02	-	85,741.94	-	3,722,629.08	与资产相关
高质量发展政策技术改造补 贴专项资金	1,442,555.70	-	149,229.88	-	1,293,325.82	与资产相关
简阳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16 年省级技改项目资金	-	1,320,000.00	89,079.76	-	1,230,920.24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补助金	-	2,429,900.00	77,028.45	-	2,352,871.55	与资产相关
碳酸线生产技改项目专项资 金	-	420,000.00	24,500.00	-	395,500.00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	1,800,000.00	45,475.11	-	1,754,524.8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3,459,148.01	7,139,900.00	3,996,152.15	-	46,602,895.86	

重要政府补助说明如下：

注 1：根据临颖县产业集聚区建设管理委员会颖管财字[2015]82 号文件《关于申请拨付“嘉美制罐”项目生产工艺技术改造资金的报告》，公司于 2015 年收到技术改造资金补助 465 万元并记入递延收益，同时公司按照直线法进行了分摊，累计记入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188.58 万元，其中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31.00 万元。

注 2：根据临颖县产业集聚区建设管理委员会颖管财字[2016]66 号文件《关于申请拨付“河南华冠养元”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扶持资金的报告》，公司于 2016 年收到污水处理设施扶持资金 320 万元并记入递延收益，同时公司按照直线法进行了分摊，累计记入其他收益 81.66 万元，其中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16.33 万元。

注 3：根据临颖县产业集聚区建设管理委员会颖管财字[2017]60 号文件《关于申请拨付“华冠养元”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扶持资金的请示》，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基础设施建设扶持资金 300 万元并记入递延收益，根据临颖县产业集聚区建设管理委员会颖管财字[2018]28、29 号文件《关于申请拨付“华冠养元”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扶持资金的请示》，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基础设施建设扶持资金 783 万元并记入递延收益，根据临颖县产业集聚区建设管理委员会颖管财字[2019]26 号文件《关于申请拨付嘉美制罐、养元项目扶持资金的请示》，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基础设施建设扶持资金 222 万元并记入递延收益，同时公司按照直线法进行了分摊，累计记入其他收益 311.07 万元，其中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92.80 万元。

注 4：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桂工信投资[2013]253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 年第一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2 年、2013 年累计收到易拉罐生产技改项目专项资金 699.20 万元，公司于项目投产后

按照直线法进行了分摊，累计计入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285.51 万元，其中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34.96 万元。

注 5：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桂工信投资[2016]258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6 年第一批自治区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16 年收到年产 2 亿只新型铝瓶罐生产线项目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415 万元并计入递延收益，公司于项目验收后按照直线法进行了分摊，累计计入其他收益 126.81 万元，其中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27.67 万元。

注 6：根据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与简阳市工业园区委员会签订的《合作备忘录》及补充说明，公司于 2014 收到工业发展设备补助资金 985.23 万元并计入递延收益，同时公司按照直线法进行了分摊，累计计入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788.18 万元，其中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98.52 万元。

注 7：根据简阳市财政局简财企[2016]7 号文件《关于拨付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耕占税、契税等奖励的通知》，公司于 2016 年收到饮料灌装及配套生产线项目用地补贴 678.05 万元并计入递延收益，同时公司按照直线法进行了分摊，累计计入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79.10 万元，其中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13.56 万元。

注 8：根据简阳工业集中发展区管理委员会简工集管委[2018]301 号文件《关于奖励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土地指标价款的请示》，公司于 2018 年收到土地指标价款补贴 398.70 万元并计入递延收益，同时公司按照直线法进行了分摊，累计计入其他收益 26.43 万元，其中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8.57 万元。

32、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60,333,535.00	1,932,200.00				1,932,200.00	962,265,735.00

注：

1、本期增减变动详情详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2、2021 年 11 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批准，公司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9.50 万股。2022 年 1 月 17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股票的注销工作。

33、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详见附注五、28。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嘉美转债			7,500,000.00	97,702,677.19			7,500,000.00	97,702,677.19
合计			7,500,000.00	97,702,677.19			7,500,000.00	97,702,677.19

会计处理依据：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为复合金融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可转换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司于2021年8月9日公开发行了7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5,000.00万元。考虑发行费用后负债成分金额为600,688,657.48元，权益成分金额为135,030,512.83元，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37,327,835.63元。

3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0,058,970.96	5,236,262.00	-	745,295,232.96
其他资本公积	961,566.20	8,812,812.42	-	9,774,378.62
合 计	741,020,537.16	14,049,074.42	-	755,069,611.58

注：

1、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2021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以及修订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向86名激励对象授予1,932,200.00股限制性股票，由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缴足，实际出资额人民币7,168,462.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932,200.00元，人民币5,236,262.00元作为资本公积。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本期分摊应承担的股权激励费用8,812,812.42元。

35、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8,577,388.00	7,168,462.00	-	35,745,850.00
合计	28,577,388.00	7,168,462.00	-	35,745,850.00

注：本期因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负债，增加库存股7,168,462.00元；

36、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346,223.65	3,374,621.62	-	59,720,845.2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56,346,223.65	3,374,621.62	-	59,720,845.27

37、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8,275,785.86	357,506,016.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8,275,785.86	357,506,016.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925,859.56	34,539,019.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74,621.62	5,669,266.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9,603,335.35	18,099,983.96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9,223,688.45	368,275,785.86

38、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384,850,170.01	2,998,283,444.27	1,956,285,061.05	1,713,524,415.54
其他业务	66,895,999.04	26,541,871.15	36,124,397.48	18,649,474.78
合计	3,451,746,169.05	3,024,825,315.42	1,992,409,458.53	1,732,173,890.32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项 目	收入合计
金属包装	2,926,338,775.02
灌装	370,093,349.17
其他	155,314,044.86
合计	3,451,746,169.05

3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64,793.14	3,483,737.42
教育费附加	3,619,273.94	2,879,362.66
房产税	6,300,194.79	6,163,371.84
土地使用税	4,281,982.52	3,935,454.96
印花税	1,998,477.94	966,765.65
其他	1,447,313.78	268,072.50
合计	22,212,036.11	17,696,765.03

40、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46,491.42	6,466,537.65
广告及宣传费	195,749.11	604,651.98
业务招待费	5,951,186.48	3,945,302.21
差旅费	1,553,696.44	1,426,778.09
其他	1,016,213.15	1,084,816.00
合计	18,263,336.60	13,528,085.93

4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893,160.52	61,856,521.61
折旧及摊销	27,185,266.53	28,821,468.58
差旅费	1,241,683.46	1,298,224.70
业务招待费	3,413,702.14	3,193,452.28
咨询顾问费	2,526,796.01	2,143,879.91
修理费	2,567,989.03	2,532,723.18
办公费	1,003,267.57	1,240,411.69
租赁费	5,601,372.83	12,135,444.16
水电费	1,578,491.19	1,846,591.61
服务费	1,312,530.15	4,290,636.79
车辆费	948,113.83	920,628.12
保险费	1,441,618.18	1,540,832.68
环境保护费	2,324,824.16	2,332,475.57
各项税费	292,637.97	1,136,146.19
股权激励费用	8,812,812.42	961,566.20
其他费用	9,640,920.75	7,947,102.99
合计	142,785,186.74	134,198,106.26

42、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及燃料投入	345,163.21	-
职工薪酬	4,777,789.91	4,978,001.93
其他投入	3,096,896.92	1,485,020.43
合计	8,219,850.04	6,463,022.36

4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2,448,371.75	41,079,153.6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832,292.78	-
减：利息收入	7,745,505.68	4,992,258.91
汇兑损益	-2,313.47	-24,084.64
手续费及其他	9,484,192.08	9,271,089.11
合计	44,184,744.68	45,333,899.17

44、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3,996,152.15	3,577,650.44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3,831,025.00	5,086,25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	860,500.00	5,833,033.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95,118.26	8,024,688.86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等	342,004.52	811,798.2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724,799.93	23,333,420.59	

主要政府补助项目说明如下：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根据滁政秘[2018]123 号《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滁州市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政策的通知》给予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181.22 万。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资金 181.22 万元。

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根据鹰高新字[2021]10 号《关于拨付江西鹰潭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等 10 家企业奖励扶持资金的通知》给予鹰潭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105.74 万元。鹰潭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收到资金 105.74 万元。

4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896,668.7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6,097.26	-
合计	316,097.26	-896,668.79

46、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9,383.57	-
合计	1,439,383.57	-

47、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68,004.27	-1,846,439.5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388,784.52	-1,393,624.9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49,410.63	-3,697,002.17
合计	-5,607,378.16	-6,937,066.65

48、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01,416.69	-221,505.84
合计	-3,201,416.69	-221,505.84

49、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652.54	5,106,937.38
合计	-5,652.54	5,106,937.38

50、营业外收入**(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赔款收入	645,244.85	894,141.32	645,244.85
客户奖励及其他	2,470,494.10	680,928.76	2,470,494.10
合计	3,115,738.95	1,575,070.08	3,115,738.95

5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3,126,048.58	11,955,007.78	3,126,048.58
非常损失	1,368,591.45	1,190,037.40	1,368,591.45
对外捐赠	47,000.00	104,000.00	47,000.00
罚款及赔款支出	1,022,186.13	1,161,755.07	1,022,186.13
其他	904,573.92	2,383,421.87	904,573.92
合计	6,468,400.08	16,794,222.12	6,468,400.08

52、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40,864,694.22	22,118,419.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221,682.08	-8,475,784.64
合计	26,643,012.14	13,642,634.59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0,568,871.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642,217.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991,629.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0,719.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51,298.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341,368.12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4,370.55
所得税费用	26,643,012.14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等往来款	6,628,712.87	6,337,900.00
政府补助	12,653,016.34	23,468,069.15
利息收入	7,745,505.68	4,854,258.91
其他	1,173,786.07	1,197,542.29
合计	28,201,020.96	35,857,770.3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等往来款	7,641,600.00	1,197,542.29
费用支出	127,189,512.57	104,287,090.62
其他	849,864.50	1,490,232.33
合计	135,680,977.07	107,437,779.3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融资租赁设备款	-	47,300,000.00
借款保证金	4,500,000.00	4,638,000.00
合计	4,500,000.00	51,938,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租金及相关支出	218,289,402.75	253,121,840.54
借款保证金	3,000,000.00	-
回购股份	352,450.00	-
中介机构费用	365,566.04	4,943,396.28
合计	222,007,418.79	258,065,236.82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3,925,859.56	34,539,019.52
加：信用减值损失	4,096,511.85	-407,714.53
资产减值损失	5,168,825.51	5,637,299.99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5,833,844.92	153,105,172.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857,312.14	
无形资产摊销	4,460,685.36	4,441,778.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78,669.27	3,742,574.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52.54	-5,106,937.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26,048.58	11,955,007.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9,383.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446,058.28	41,055,068.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6,097.26	896,66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54,203.09	-8,623,36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476,563.72	147,577.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029,376.97	-89,298,888.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790,563.59	93,817,574.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3,496,282.83	-71,125,787.91
其他	8,812,812.42	961,56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955,502.50	175,736,617.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4,196,548.82	211,272,809.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1,272,809.03	330,000,810.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23,739.79	-118,728,001.22

（2）本期无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4,196,548.82	211,272,809.03
其中：库存现金	1,412.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4,091,598.92	211,181,545.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3,537.90	91,264.0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196,548.82	211,272,809.0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金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521,662,140.2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定期存单质押
固定资产	722,026,007.81	抵押担保、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81,084,600.74	抵押担保
合计	1,324,772,748.75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处置子公司

无。

4、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清算河北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工商、税务注销手续已完成。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铭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莆田	福建莆田	生产与销售包装材料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衡水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河北衡水	河北衡水	生产与销售金属容器、易拉罐及相关制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临颖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河南临颖	河南临颖	生产与销售马口铁三片罐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简阳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四川简阳	四川简阳	制造、销售：金属容器（含易拉罐）及相关制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	四川简阳	四川简阳	生产与销售饮料、五金制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福建冠盖金属包装有限公司	福建莆田	福建莆田	制造及加工金属包装制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鹰潭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江西鹰潭	江西鹰潭	生产与销售金属容器(易拉罐制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河南华冠养元饮料有限公司	河南漯河	河南漯河	生产与销售饮料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滁州泰普饮料包装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生产与销售饮料饮用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孝感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湖北孝感	湖北孝感	生产与销售印铁制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嘉美（滁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网上销售饮料、啤酒、金属容器、易拉罐制品等	100.00		设立
铭冠（湖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孝感	湖北孝感	复合膜袋：液体食品无菌包装用纸基复合材料生产销售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	广西北海	金属包装的设计、制造、销售，包装装潢印刷，自营和代理一般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70.00	3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滁州华冠饮料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预包装食品，乳制品批发兼零售；饮料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孝感华冠饮料有限公司	湖北孝感	湖北孝感	生产与销售饮料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长沙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生产、开发和销售各种金属容器等五金制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简阳嘉饮食品有限公司	四川简阳	四川简阳	生产与销售饮料	100.00		设立
金华嘉饮食品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浙江金华	生产与销售饮料	100.00		设立
简阳华置食品有限公司	四川简阳	四川简阳	食品经营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与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权益投资、应收款项、应付及预收款项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暂无该类风险情况。

（2）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或长期借款。由于固定利率借款均为短期借款或长期借款，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允利率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短期借款（附注五-18）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对于浮动利率计息之短期借款（附注五-18），敏感性分析基于该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付。此外，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加/降低 50 个基点的情况下，本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将会减少/增加人民币 2.49 万元。该影响主要源于本公司所持有的以浮动利率计息之短期借款的利率变化。

（4）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暂无该类风险情况。

2、信用风险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收账款	2,624.17	576.50	214.47	-
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624.17	576.50	214.47	-

此外，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4,484,320.27		134,484,320.27
应付票据	750,661,993.79		750,661,993.79
应付账款	451,234,722.77		451,234,722.77
其他应付款	45,889,216.63		45,889,216.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802,964.51		108,802,964.51
租赁负债		48,404,657.77	48,404,657.77
长期应付款		14,242,657.28	14,242,657.28
应付债券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	5,200,000.00	-	5,200,000.00
1. 应收票据	-	5,200,000.00	-	5,200,000.00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275,720,205.49	275,720,205.4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理财产品			275,720,205.49	275,720,205.4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5,200,000.00	275,720,205.49	280,920,205.49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预期收益率为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
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	港币 2.26 亿	48.92	48.9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陈民、厉翠玲。

2、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其他合营及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关系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林明琼	实际控制人陈民的配偶
王建隆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张悟开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王凌云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告期末已退休
关毅雄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沙荣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张向华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陈强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季中华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王兆英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CFP Incorporated（中国食品包装集团）	同一实际控制人
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上层股东之一，且为公司重要客户养元饮品的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茅台（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蒋焰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蒋焰于2022年1月10日辞职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民	4,300.00	2019-12-8	2022-12-9	是
陈民、林明琼	7,000.00	2018-8-29	2021-8-29	是
陈民	1,800.00	2018-12-27	2021-12-26	是
陈民	11,426.15	2019-10-23	2022-10-23	否
陈民、厉翠玲、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13,120.71	2019-11-15	2022-5-15	否
陈民	5,683.40	2019-12-20	2022-6-20	否
陈民	5,164.20	2019-12-23	2022-11-23	否
陈民	1,721.40	2019-12-18	2022-11-18	否
陈民、林明琼、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1,854.76	2019-12-11	2022-12-11	否
陈民	6,465.74	2019-12-4	2022-12-4	否
陈民、林明琼、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2,473.02	2019-6-13	2022-6-12	否
陈民、林明琼、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1,978.42	2018-12-21	2021-12-20	是
陈民	3,000.00	2020-5-11	2021-4-27	是
陈民	1,000.00	2018-12-12	2021-12-11	是
陈民、林明琼	1,447.50	2021-2-26	2021-8-26	是
陈民、林明琼	4,984.20	2021-4-30	2021-10-29	是
陈民、林明琼	10.00	2021-5-6	2021-10-29	是
陈民、林明琼	2,000.00	2021-7-23	2022-1-23	否
陈民、林明琼	2,000.00	2021-9-23	2022-3-23	否
陈民、林明琼	2,455.30	2021-9-28	2022-3-28	否
陈民、林明琼	4,881.70	2021-9-30	2022-3-30	否
陈民、林明琼	1,352.00	2021-10-21	2022-4-21	否
陈民、林明琼	6,677.50	2021-10-25	2022-4-25	否
陈民、林明琼	2,200.00	2021-7-30	2022-7-30	否
陈民	1,000.00	2021-4-7	2022-4-6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民	2,200.00	2021-11-26	2022-11-25	否
陈民	800.00	2021-4-9	2021-12-8	是

（2）融资租赁交易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与茅台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公司与临颖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衡水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已与茅台（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融资金额为 10,6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利率 5.225%，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分次还本付息。2019 年 10 月，公司已收到全部融资租赁款，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偿还本金 76,400,000.00 元、利息 7,655,880.45 元。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10.83	874.8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国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1,099,433.75	1,099,433.53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茅台（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9,600,000.00	67,8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见附注十二、1。

8、比照关联交易要求披露的重要交易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安徽滁州养元饮品有限公司、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江西鹰潭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等为公司的主要客户。

持有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18.35%股份的法人股东雅智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CFP Incorporated（中国食品包装集团）12.98%的权益。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饮料	761,857.40	109,858.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61,901.03	52,021.33
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2,460.18	259,065.11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649,578.2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易拉罐/盖/无菌包	551,983,569.96	400,107,656.21
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	销售易拉罐/盖	327,697,475.31	129,185,317.98
安徽滁州养元饮品有限公司	销售易拉罐/盖/无菌包	200,549,673.09	105,269,254.51
江西鹰潭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	销售易拉罐/盖	179,668,648.23	56,568,045.18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灌装服务	73,351,338.32	74,577,896.36
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	灌装服务	80,467,767.77	35,818,266.86
安徽滁州养元饮品有限公司	灌装服务	-	86,646.90
江西鹰潭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	灌装服务	12,857,718.63	-

(2) 其他关联交易

2021 年 12 月, 河南华冠养元饮料有限公司支付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117.00 万元, 系其代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保管的存货因暴雨损失收到的保险理赔款。

(2) 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96,064.34	14,803.22	33,890,706.30	1,694,535.32
应收账款	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	18,957,606.18	947,880.31	2,991,320.47	149,566.02
应收账款	安徽滁州养元饮品有限公司	495,123.36	24,756.17	2,243,601.03	112,180.05
应收账款	江西鹰潭养元智汇饮品有限公司	19,140,019.97	957,001.00	2,971,507.02	148,575.35
预付账款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3,347.20	-	87,863.16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养元饮品有限公司	93,236.18	87,672.27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932,2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 963.5 万份，行权价格为 3.71 元/份，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行权期间为 2021 年 12 月 21 日起 24 个月至 60 个月，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行权期间为 2022 年 11 月 25 日起 24 个月至 60 个月
--------------------------	--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一）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0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确定 2020 年 11 月 20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3.7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59 名激励对象授予 787.28 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在办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的过程中，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确定的 4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因此需对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59 名调整为 155 名，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787.28 万股调整为 770.28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上市日为 2020 年 12 月 21 日。

（五）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

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安杰（上海）律师事务所对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确定 2021 年 10 月 29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3.7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8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932,200.0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六）2021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鉴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张胜军、朱成章、代进强、闫开放、刘亮五位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同意回购注销上述五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9.5 万股，回购价格为 3.71 元/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 35.245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截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七）相关股份限售期安排的说明：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 24 个月、36 个月和 48 个月，均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计算。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当天股票收盘价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激励对象两个层面的考核结果共同确定能否解除限售。未满足条件而不得解除限售的部分，公司将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当年相应的可解锁额度，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774,378.6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774,378.6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一）解除限售安排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	40%

解除限售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二）解除限售的业绩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能否解除限售将根据公司、激励对象两个层面的考核结果共同确定。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

本激励计划在 2021 年-2023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1、2021 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200%；2、2021 年净利润不低于 2019 年净利润的 10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1、2022 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230%；2、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2019 年净利润的 105%。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1、2023 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260%；2、2023 年净利润不低于 2019 年净利润的 11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1、2021 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200%；2、2021 年净利润不低于 2019 年净利润的 10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1、2022 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230%；2、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2019 年净利润的 105%。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1、2023 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不低于 260%；2、2023 年净利润不低于 2019 年净利润的 110%。

注：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2、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组织实施。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等级。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解除限售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4,548.14	7,388.13
—大额发包合同		
—对外投资承诺		
合计	24,548.14	7,388.13

(2)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民、厉翠玲	股份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减持价格和延长锁定的承诺	注 1	2019 年 12 月 2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中包香港		注 2		长期	
	公司股东富新投资、东创投资、中凯投资、茅台建信		注 3		长期	
	公司股东滁州嘉冠、滁州嘉华、滁州嘉金		注 4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5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中包香港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注 6	2018 年 6 月 20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民、厉翠玲		注 7						
	公司股东富新投资、东创投资、茅台建信		注 8						
	公司控股股东中包香港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注 9				2019 年 12 月 2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民和厉翠玲		注 10						
	公司股东富新投资、东创投资、茅台建信		注 1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12						
	嘉美包装	稳定股价的承诺	注 13	2019 年 12 月 2 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公司控股股东中包香港		注 14						
	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5						
	嘉美包装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中介机构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注 16	2019 年 12 月 2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中包香港		注 17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民和厉翠玲		注 18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9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注 20	2019 年 12 月 02 日	长期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民和厉翠玲		注 21						
	公司控股股东中包香港		注 22						
再融资时做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保障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注 23	2020 年 4 月 30 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24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注 1：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两年合计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0%。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4、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5、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且仍为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公司董事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至少提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积极配合发行人的信息

披露工作。6、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7、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8、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9、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离职后半年至一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上述第 9 条承诺仅对陈民适用）10、发行人股东的股份锁定承诺符合相关规定，实际控制人陈民亲属陈强通过滁州嘉金持有嘉美包装 0.07%股份。滁州嘉金已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实际控制人陈民亲属陈强对相关承诺做如下补充："在滁州嘉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份锁定承诺期内，不间接转让本人通过该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 2：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两年合计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0%。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4、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5、本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且仍为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公司董事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至少提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积极配合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工作。6、本公司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

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7、本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注 3：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0%，两年合计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0%。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3、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4、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且仍为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公司董事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至少提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积极配合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工作。5、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6、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7、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

注 4：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5：在滁州嘉冠、滁州嘉华或滁州嘉金的股份锁定承诺期内（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间接转让本人通过前述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注 6：（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含发行人控制的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称“其他企业”）均未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公司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和不担任发行人控股股东后六个月内，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公司及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

业务或活动。若发行人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参与了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及时转让/终止、或促成转让/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促成将该等业务转让与发行人。（3）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该地位，就发行人与本公司或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公司或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公司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本公司及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4）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身份，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5）在本承诺有效期内，若发行人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发行人新的业务领域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活动。（6）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处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后的六个月为止。

注 7：1、本人及本人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含发行人控制的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称“其他企业”）均未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人在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和不再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后六个月内，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人及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人及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发行人。3、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不利用该地位，就发行人与本人或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人或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和正常商业交易条件进行。本人及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4、本人及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如有）。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

利益或收益。5、本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身份，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6、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具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地位后的六个月为止。

注 8：（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含发行人控制的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称“其他企业”）均未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企业在作为发行人主要股东期间和不担任发行主要股东后六个月内，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企业及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企业及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发行人。（3）本企业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主要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该地位，就发行人与本企业或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企业或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企业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本企业及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4）本企业及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如有）。本企业承诺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本企业保证不利用主要股东的身份，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6）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处于发行人的主要股东地位后的六个月为止。

注 9：（1）尽量减少和规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未来也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2）遵守发行人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股东的合法权益。（3）

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4）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如实披露于发行人财务报告中，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注 10：（1）尽量减少和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未来也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2）遵守发行人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股东的合法权益。（3）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4）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如实披露于发行人财务报告中，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注 11：（1）尽量减少和规范本企业/本人与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2）遵守发行人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股东的合法权益。（3）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4）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如实披露于发行人财务报告中，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注 12：（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控制（如有）的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外，如有）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发行人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督促发行人尽量减少和规范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促使公司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2）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发行人公司章程及关联

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或促使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3）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4）本人及所控制/担任重要职务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如实披露于发行人财务报告中，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注 13：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注 14：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本公司将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发行人。如未按期返还，发行人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本公司从发行人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

注 15：本人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若本人违反该预案，则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16：1、《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 2019 年 12 月 2 日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且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3、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尽快召开股东大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

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自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4、本公司同时承诺，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注 17：《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且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将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加上自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注 18：《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且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将督促发行人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

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将通过中包香港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届时发行人股票二级市场价格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同时，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注 19：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注 20：（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 21：作为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注 22：作为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注 23：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注 24：1、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嘉美包装制定的有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而给嘉美包装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

2、或有事项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收到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寄达的《应诉通知书》等法律文本，获悉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已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市分公司诉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河南华冠养元食品有限公司的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本案涉及金额约 1,552 万元。

本案件第一次庭审已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举行，截至报告日该诉讼仍在审理过程中。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项 目	金 额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584,923.09

注：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962,265,7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1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284,747.07	100.00	3,534,712.11	-	93,750,034.96
其中：组合 1	70,694,242.11	72.67	3,534,712.11	5.00	67,159,530.00
组合 2	26,590,504.96	27.33	-	-	26,590,504.96
合计	97,284,747.07	100.00	3,534,712.11	-	93,750,034.96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531,014.47	100.00	4,904,507.62	-	93,626,506.85
其中：组合 1	97,888,649.73	99.35	4,904,507.62	5.01	92,984,142.11
组合 2	642,364.74	0.65	-	-	642,364.74
合 计	98,531,014.47	100.00	4,904,507.62	-	93,626,506.85

组合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70,694,242.11	3,534,712.11	5.00
组合 2	26,590,504.96	-	-
合计	97,284,747.07	3,534,712.1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7,284,747.07
合计	97,284,747.0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4,904,507.62	-1,359,190.11	-	10,605.40	3,534,712.11
合计	4,904,507.62	-1,359,190.11	-	10,605.40	3,534,712.11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605.4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统一实业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款	39,512,722.41	一年以内	40.62	1,975,636.12
衡水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销售款	10,800,612.66	一年以内	11.10	-
安徽银鹭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款	8,290,768.86	一年以内	8.52	414,538.44
鹰潭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销售款	7,781,981.80	一年以内	8.00	-
同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款	7,647,780.14	一年以内	7.86	382,389.01
合计		74,033,865.87		76.10	2,772,563.57

(5)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10,000,000.00	15,974,653.91
其他应收款	113,831,016.58	160,923,730.97
合计	123,831,016.58	176,898,384.88

(1) 应收股利分类：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衡水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	5,587,884.63
临颖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000,000.00
鹰潭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	5,386,769.28
合计	10,000,000.00	15,974,653.91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6,495,600.00	6,139,600.00
经营性资金往来	110,286,596.58	156,636,473.40
其他	80,000.00	-
合计	116,862,196.58	162,776,073.4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852,342.43			1,852,342.43
2021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转入第二阶段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60,000.00		60,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38,837.57			1,238,837.5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60,000.00	60,000.00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031,180.00			3,031,180.00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5,443,316.72
1 至 2 年	3,418,879.86
2 至 3 年	18,000,000.00
3 年以上	-
合计	116,862,196.5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1,852,342.43	1,238,837.57	-	60,000.00	-	3,031,180.00
合计	1,852,342.43	1,238,837.57	-	60,000.00	-	3,031,180.0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0,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000,000.00	一年以内	47.06	-
滁州泰普饮料包装有限公司	往来款	8,369,821.50	一年以内	15.98	-
	往来款	2,500,000.00	一至二年		-
	往来款	7,807,269.60	二至三年		-
	往来款				-
金华嘉饮食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998,161.28	一年以内	15.40	-
简阳嘉饮食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000,000.00	一年以内	11.98	-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0	二至三年	3.42	2,000,000.00
合计		109,675,252.38		93.85	2,000,000.00

6) 本公司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54,306,128.76	33,710,750.46	2,120,595,378.30
合计	2,154,306,128.76	33,710,750.46	2,120,595,378.3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78,473,467.36	30,813,258.03	1,947,660,209.33
合计	1,978,473,467.36	30,813,258.03	1,947,660,209.33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其他		
福建铭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5,000,000.00	-	-	-	95,000,000.00	-
衡水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163,646,820.77	-	-	-	-	163,646,820.77	-
临颖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249,405,587.56	-	-	-	-	249,405,587.56	-
河北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56,870,447.07	-	56,870,447.07	-	-	-	-
简阳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128,247,290.53	2,413,380.00	-	-	-	130,660,670.53	-
四川华冠食品有限公司	260,542,859.60	3,796,900.00	-	-	-	264,339,759.60	-
福建冠盖金属包装有限公司	433,155,667.48	-	-	-	-	433,155,667.48	-
鹰潭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65,230,575.99	146,492,828.47	-	-	-	211,723,404.46	-
河南华冠养元饮料有限公司	219,049,825.09	-	-	-	-	219,049,825.09	-
滁州泰普饮料包装有限公司	29,586,741.97	-	-	2,897,492.43	-	26,689,249.54	33,710,750.46
孝感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56,419,624.80	-	-	-	-	56,419,624.80	-
嘉美（滁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	-	-	-	500,000.00	-
广西北海金盟制罐股份有限公司	139,207,868.47	-	-	-	-	139,207,868.47	-
简阳嘉饮食品有限公司	35,000,000.00	15,000,000.00	-	-	-	50,000,000.00	-
金华嘉饮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0,000,000.00	-	-	-	50,000,000.00	-
简阳华置食品有限公司	30,796,900.00	-	-	-	-	30,796,900.00	-
合计	1,947,660,209.33	232,703,108.47	56,870,447.07	2,897,492.43	-	2,120,595,378.30	33,710,750.46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322,178,538.77	1,183,033,102.04	681,658,228.84	601,256,009.62
其他业务	16,212,376.56	8,692,338.19	10,426,471.14	6,234,860.77
合计	1,338,390,915.33	1,191,725,440.23	692,084,699.98	607,490,870.39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000,000.00	60,50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870,447.07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6,097.26	-
合 计	-4,554,349.81	60,500,000.00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52.54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益	-3,126,048.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24,799.9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55,480.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6,612.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73,749.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6,148,217.5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1	0.1704	0.15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4	0.1640	0.1515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编号 3201000002020125000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培训、考核、评价、认证、评估、鉴定、相关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首席合伙人: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余瑞玉

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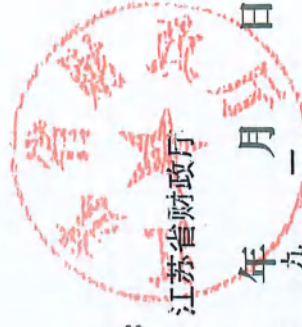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9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15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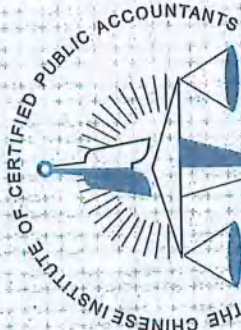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杨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11-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08119771122005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林(321000190004)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杨林(321000190004)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书编号: 32100019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5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证书更换专用章
2019年10月19日



姓名 Full name 常怡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3-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1251986032400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常怡(320000100142)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000100142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二一 年 月 日
五 二

年 月 日
/y /m /d